

证券代码：836602

证券简称：中海通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临海大道 59 号海运中心口岸楼 3 楼 F397 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花亮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237,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6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3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3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

格式的要求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和《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3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3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3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3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或等值外币），同时，对下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3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回报，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1.5 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3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具备业务资质的机构申请办理融资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业务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文件。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3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黄晓静、钟羨瑶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4 日